##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回 上一頁]

背景資料種類中文描述 金融中介統計
發布部會名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資料項目名稱： 金融機構自動化服務概況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發布機關、單位：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統計室
＊編製單位：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統計室
＊聯絡電話： （02）8968-9999
＊傳　　真： （02）8969-1375
＊電子信箱： stat@banking.gov.tw

二、發布形式

＊口　頭
記者會或說明會： 有 無

＊書　面

新聞稿： 有 無

報表，表名： 無。

書刊，刊名： 金融業務統計輯要

＊電子媒體

線上新聞稿、報表、書刊或資料庫，網址1：https://www.banking.gov.tw/ch/home.jsp?id=157&parentpath=0,4&mcustomize=bstatistics\_view.jsp&serno=201105120012

線上新聞稿、報表、書刊或資料庫，網址2：無。

線上新聞稿、報表、書刊或資料庫，網址3：無。

線上新聞稿、報表、書刊或資料庫，網址4：無。

磁　片： 有 無
光碟片： 有 無
其　他：無。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
以臺閩地區辦理自動化服務業務之金融機構為統計範圍及對象。

＊統計標準時間：
動態資料以每月一日至月底之事實為準，靜態資料以每月月底之事實為準。

＊統計項目定義：
（一）自動化服務機器：指國內實體自動存、提款機及自動櫃員機。 （二）發行金融卡數：指新發卡及掛失補發卡張數。 （三）流通金融卡數：指發卡張數扣除掛失卡及註銷卡張數 （四）交易次數及金額：各金融機構之金融卡在國內實體自動化服務機器使用之次數及款項，惟不含失敗及查詢交易。 （五）金融機構：指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在臺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中華郵政公司儲匯處及全國農業金庫。

＊統計單位：
張、臺、次、新臺幣百萬元

＊統計分類：
依各金融機構別統計。

＊發布週期（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如月、季、年等）： 月

＊時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 45日。

＊資料變革：
1.因應財政部組織調整，94年1月起，資料發布機關由財政部改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2.自96年9月起將全國農業金庫納入統計，並追溯修正至95年3月。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預告發布日期（含預告方式及週期）：
「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網址：https://www.stat.gov.tw/News\_NoticeCalendar.aspx?n=3717&IsControl=0&\_Hide=1&Dept=A45000000D

＊同步發送單位（說明資料發布時同步發送之單位或可同步查得該資料之網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全球資訊網，網址：https://www.banking.gov.tw。

五、資料品質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
(1)各銀行依其報送金管會檢查局單一申報系統相關資料。 (2)信用合作社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彙整提供。 (3)農漁會信用部由全國農業金庫彙整提供。 (4)中華郵政公司儲匯處及全國農業金庫則按期電子傳輸或填送金管會銀行局統計室彙編。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
發卡張數須多於流通卡數，兩者可互為查核，以確保資料之合理性。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說明固定週期或預定修正之資料、定義、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

無。

七、其他事項

＊備註：無。

＊列管狀態 列管 非列管

[回 上一頁]